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 日上午 10: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宏斌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充分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公司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乐视电子商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电子商务”）成立于 2014 年，主要为上市体系部分终端产品搭建销售平台，未来将打通乐视生态产品、服务等环节。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乐视智家电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乐视智家”）拟以 9,290.00 万元价格受让乐视电子商务经营的网站（乐视商城）及相关资源、知识产权等资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

将乐视商城等资产注入上市体系的同时，可通过以资抵债的方式有效解决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应收账款问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关联方公司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刘弘董事弃权表决，议案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乐视智家电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拟增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乐视智家电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乐视智家”）智能电视问世以来，业务规模快速成长，拥有庞大的用户基础，但是随着2016年底乐视整体危机的爆发，公司及新乐视智家巨额关联交易款项无法回收，公司品牌与信誉严重受损，导致公司现金流极度紧张，目前新乐视智家亟待通过资金注入以实现业务的重新激活。

经公司与各方投资者初步沟通、商定，新乐视智家拟按照120亿以上估值融资30亿元：其中新增投资者和原有投资者拟以现金增资15亿元；新乐视智家现有债权人拟以所持债权作价投入15亿元，综上本次融资共计30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升新乐视智家经营实力，满足亟待解决的资金需求，经公司与各方投资者初步沟通、商定，确定了上述议案一增资方案。本次增资方案中，已确定乐视网以现有债权作价投入人民币3亿元，其中人民币781.1317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天津嘉睿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嘉睿”）以现金增资人民币3亿元，其中人民币781.1317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锐显”）以现有债权作价14,622.860481万元及现金377.139519万元投入合计人民币1.5亿元，其中人民币390.56589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涉及的各个投资方中，主要以引入新投资者为主，本次增资完成后，乐视网持有新乐视智家股份占比有所下降，乐视网放弃对本次增资同比例优先认购权，相关方签署协议书《新乐视智家电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和《债转股协议书》。

根据新乐视智家章程约定，董事会的董事人数为4人，其中乐视网有权提名3名董事，天津嘉睿有权提名1名董事。据此，乐视网对新乐视智家股东大会的表决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任选，因此仍具有实际控制权。

截止本公告发出日，天津嘉睿持有公司341,422,214股权，持股比例8.56%，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天津嘉睿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与天津嘉睿共同增资新乐视智家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

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孙宏斌先生、刘淑青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议案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